

##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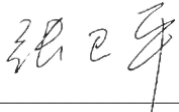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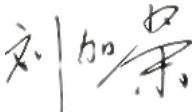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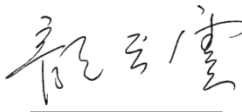
1. 《关于继续授权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资金周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

  
张卫平

  
刘加荣

  
颜云霞

2022年6月19日